关于给予贺X轩、李X竹等两名同学留校察看处分的决定

贺X轩，男，汉族，身份证号430502XXXXXXXX1018，五年制大专部建筑工程技术5181班学生；

李X竹，男，汉族，身份证号430522XXXXXXXX5876，五年制大专部建筑工程技术5181班学生。

经查实，2019年11月15日下午，贺X轩、李X竹两人与邵阳市某学校学生打架斗殴，因致对方身体受重伤被公安机关治安拘留。为严肃纪律，依据《邵阳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处分管理规定》（邵职院院字〔2018〕82号）第十一条第二款、第十二条、第十四条之规定，经学院学生管理委员会研究，决定给予贺X轩、李X竹两人留校察看处分（留校察看处分影响期为：2020年10月28日至2021年10月27日），若在此期间无任何违纪情况则本处分决定到期自动解除。

 如对本处分决定有异议，可在收到处分决定书之日起10日内向院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。

学生工作处

2020年10月28日